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陳惠媚

電話：0422289111+54216

電子信箱：amei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清水區大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中字第11401208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40120848_ATTACH1.pdf、

387040000E_1140120848_ATTACH2.odt、387040000E_1140120848_ATTACH3.ods、

387040000E_1140120848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中市115學年度國民中學新生入學工作期程

表」、「臺中市○○區○○國民小學114學年度畢業生分

發○○國民中學名冊」及臺中市雲端校務系統_114學年

度學期初設定說明各1份，請貴校確實依期程表辦理新生

入學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國民教育法」、「國民教育法施行細則」及「強迫入學條例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新生入學期程臚列於下：

(一)本市市立國民中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國中部)(以下簡稱本市立國中)非總量管制學校訂於115年4月19日、20日(星期日、一)辦理新生報到。

(二)本市立國中總量管制學校訂於115年4月26日、27日(星期日、一)辦理新生報到，115年4月28日、29日(星期二、

三)辦理新生轉介報到。

教務處 收文:114/12/24



1140006511

有附件

(三)本市立國中藝術才能班訂於115年3月29日(星期日)舉行術科測驗、115年4月10日(星期五)公告招生結果、115年4月17日(星期五)藝才班新生報到。

(四)本市立國中體育班訂於115年4月13日(星期一)前完成第1次招生及公告，相關日程請以正式公告之招生簡章為準，至新生報到時間由各校體育班本權責辦理。

(五)本市私立國民中學訂於115年3月28日(星期六)辦理新生登記、115年3月29日(星期日)辦理新生超額抽籤及報到作業，並於115年3月30日(星期一)至4月8日(星期三)通報新生原學區學校。

三、請貴校於學校網站公告旨揭新生入學期程並多加宣導，以利家長及學生提早因應準備。

四、另，為配合115年度春節連續假期，114學年度第二學期提前至115年1月21日(星期三)至1月23日(星期五)上課，雲端校務系統需進行相對應之學期初設定，檢附系統操作說明文件，請學校配合補行上課日調整設定。

正本：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蔣局長偉民、郭副局長明洲、賴副局長緣如、陳主任秘書雅新、劉專門委員嫻君、蔡專門委員亭孟、高中職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幼兒教育科、終身教育科、特殊教育科、體育保健科、工程營繕科、督學辦公室、秘書室、學生事務室、人事室、會計室、政風室、課程教學科、家庭教育中心、國中教育科

電 文
交 換
2025/12/24
08:56:05